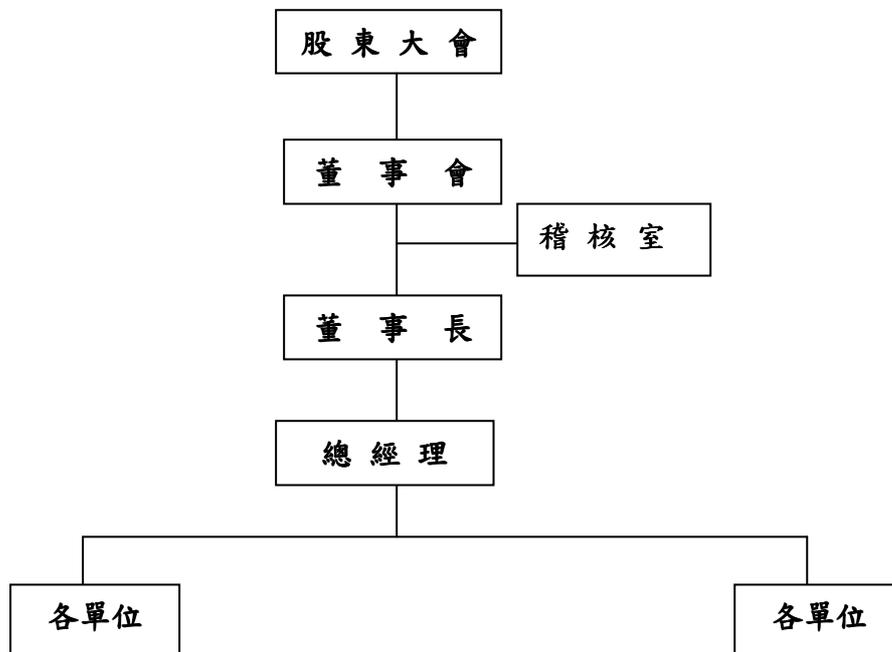


德律科技內部稽核單位之說明

- 一、目的：在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缺失及衡量營運之效率，適時提供管理當局改進之建議，以確保內部控制制度得以持續有效實施，企業資源得以充分利用，增進作業整合效能，並協助管理階層確實履行其責任。
- 二、組織：本公司內部稽核單位之設置，係依公司規模、業務情況、管理需要及其他有關法令之規定，設置由總經理指揮之稽核單位，並依工作範圍及業務配置適當人數及適任之專任稽核人員，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應經董事會過半數之同意，並應於次月十日前填報異動原因及檢附董事會會議記錄申報證期會備查。



三、內部稽核單位之職能：

1. 檢查、評估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健全性、合理性及有效性。
2. 調查、評估企業中各單位執行公司各項計劃或政策及其指定職能之效率。

四、內部稽核人員配置：

目前公司內部稽核人員配置共 1 人。

五、內部稽核執行之程序及項目：

1. 依檢核內容擬具稽核計畫送請總經理核准。
2. 取得受稽核業務或單位之相關資料、訊息。

3. 根據搜集之資料及實地訪查結果，查核與評估現行作業缺失。
4. 實地測試（查核憑證、向其他單位詢證、觀察實際作業程序、觀察實際作業程序、詢問、資訊分析）。
5. 編製工作底稿。
6. 稽核報告之編製。
7. 追蹤考核。
8. 向審計委員會提出報告，同時於規定期限向主管機關申報備查。
9. 董事會及管理階層除應每年檢討各單位自行查核結果及內部稽核之稽核報告外，並作成內部控制聲明書，於次年四月底前報證期會備查，並依規定刊登於年報及公開說明書。

六、內部稽核查核內容要點：

1. 銷售及收款循環之稽核。
2. 研發循環之稽核。
3. 採購及付款循環之稽核。
4. 生產循環之稽核。
5. 存貨循環之稽核。
6. 薪工循環之稽核。
7. 固定資產循環之稽核。
8. 電腦化資訊系統循環之稽核。
9. 投資循環之稽核。
10. 融資循環之稽核。
11. 管理控制制度之稽核。
12. 財務會計處理之稽核。